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5-022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及相关格式指引要求的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08号）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8,993,891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2,299,962.4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10,442,541.04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1,857,421.4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位，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4）第01005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及置换前期已支付发行费用总额为 590,337,389.35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283,419,573.51 元。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为 49,397,764.68 元，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余额 235,000,000.00 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差额为 978,191.17 元。差额形成原因为：(1) 已结算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10,833.34 元；(2) 募集资金银行账户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267,357.83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 个，分别核算不同的募投项目，并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会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门支行、保荐人、全资子公司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保荐人、全资子公司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保荐人、全资公司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保荐人、全资子公司宁夏亿能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的账户余额：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活/定期	期末存放金额 (元)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35650180803166889	参 见 表 格 注 释	48,699,108.0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门支行	10265000000720388	活期	490,949.7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20000093720600160254836	活期	3,590.4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0200059019200484524	活期	192,480.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11050166360009008722	活期	11,636.20
合计			49,397,764.68

注：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

前提下，与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开设银行签署协议，开展人民币协定存款业务，存放除进行现金管理外的其余部分募集资金，期限自协定存款合同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该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有 48,599,108.06 元存款余额属于协定存款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由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根据发展现状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按照募投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8 月 1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公司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亿能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开发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27,066.44 万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4）第 011338 号），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7,225.22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并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完成资金置换 26,180.28 万元，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完成资金置换 994.93 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没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并确认“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新增年处理 100 万台废旧家电处理能力及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相关募投项目内部结构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保本型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等。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	存款类型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 际 收 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通知存款	-	3,500.00	-	未到期	3,500.00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 160	10,000.00	10,000.00	17.92	-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 250	10,000.00	-	未到期	1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 162	14,500.00	14,500.00	53.17	-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太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 206	10,000.00	-	未到期	10,000.00
合计			48,000.00	24,500.00	71.08	23,500.00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在募集资金使用上，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履行了审批手续，并按照招股说明书和公告的使用计划进行了使用，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也不存在未经审批擅自使用的问题。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

七、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882,299,962.48		本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0,337,389.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0,337,389.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2]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注4]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296,456,800.00	296,456,800.00	269,771,924.75	269,771,924.75	91.00	2023 年 12 月	2,616,412.45	否	否
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设备升级改造及非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		204,021,100.00	165,021,100.00	52,689,519.00	52,689,519.00	31.93	2027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新增年处理100万台废旧家电处理能力智能化改造项目		79,430,000.00	64,430,000.00	1,818,319.70	1,818,319.70	2.82	2026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仓储物流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84,447,000.00	84,447,000.00	3,467,374.37	3,467,374.37	4.11	2027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84,000,000.00	261,502,500.00	261,502,521.44	261,502,521.4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他[注 3]				1,087,730.09	1,087,730.0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48,354,900	871,857,400.00	590,337,389.35	590,337,389.35	67.5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于 2023 年 12 月投产，由于基金补贴政策的变化，相关收入明显减少。此外随着产能提升、竞争加剧，为保证原材料供应，在材料成本方面有一定提高。截至目前，项目收益暂未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为 27,066.44 万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中兴华核字（2024）第 011338 号《鉴证报告》，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完成资金置换 26,180.28 万元，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完成资金置换 994.9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保本型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等。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年度公司认购通知存款 3,500 万元、结构性存款 44,500 万元，到期收回结构性存款 34,500 万元，取得收益 71.09 万元。期末未到期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金额为 23,500 万元。除此之外，公司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将根据需要合理合法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并确认“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新增年处理 100 万台废旧家电处理能力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相关募投项目内部结构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注 1：调整后投资总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差异系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少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及支付发行相关费用所致。

注 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3：其他系置换前期已支付发行相关费用。

注 4：“截止期末投资进度”计算时不包含置换前期已支付发行相关费用。